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0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24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3,008,773.57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24,549,746.82元，2024年初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802,643,591.83元，2024年末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794,416,887.78元（每10股未分配利润10.9374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健全公司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积极执行利润分配政策，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公司董事会根据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所处的行业特性，充分考虑公司盈利水平与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特制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41,623,525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5,275,701股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因司法冻结尚未完成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14,100股后的726,333,724股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预计本次利润分配将派发现金红利共计72,633,372.4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

截至2024年末，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共计9,116,101股，回购股份已使用资金总额为58,977,038.36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综上，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131,610,410.76元，占2024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80.74%。

（二）其他说明

如本公告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红总金额进行相应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度（2024年）	上年度（2023年）	上上年度（2022年）
现金分红总额	72,633,372.40	146,798,950.80	74,208,242.50
回购注销总额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008,773.57	82,510,982.99	178,737,628.6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未累计未分配利润	794,416,887.78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798,333,400.2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293,640,565.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141,419,128.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293,640,565.7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四、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为有效强化公司价值成长属性，推动全体股东共享经营发展成果，多维度提升股东的投资信心，特制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近三年累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金额的69.21%，本年度现金分红占2024年末合并未分配利润的9.14%，未超过2024年末可供分配利润的50%。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发展战略和资金需求等综合因素，并考虑了公司可持续发展和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诉求，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提出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保证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也兼顾了公司未来发展的合理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相关财务数据及其合计数分别占总资产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960,090.33	0.00	60,572,622.18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23,609,002.27	604,430,034.17	587,856,768.18	568,268,143.84
其他流动资产	72,226,431.86	7,632,427.23	47,561,950.14	8,587,559.24
合计	718,795,524.46	612,062,461.40	695,991,340.50	576,855,703.08
总资产	5,018,729,917.67	4,398,197,600.01	4,625,577,132.96	4,044,234,108.81
占比	14.32%	13.92%	15.05%	14.26%

3、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五、备查文件

1、2024年度审计报告；

2、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1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莱茵生物”）及下属部分子公司根据日常经营需要，2025年度预计与桂林君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实投资”）、桂林风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鹏生物”）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交易内容为办公场地租赁业务及商品销售、采购业务。2024年度与上述关联方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796.26万元，预计2025年度与其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不超过2,500.00万元。

2、2025年3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谢永富先生已回避表决。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度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5.01.01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4年度发生额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君实投资	公司及各子公司办公、仓库租赁	市场定价	≤150	20.00	132.63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风鹏生物	莱茵生物向风鹏生物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2,000	75.82	591.91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风鹏生物	莱茵生物向风鹏生物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350	66.60	71.72
合　计				≤2,500	162.42	796.26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2024年度已签订合同金额或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君实投资（出租方）	莱茵生物及各子公司租赁君实投资办公场所、仓库	132.63	≤150	30.15%	-11.58%	2024年4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风鹏生物	莱茵生物向风鹏生物销售商品	591.91	≤2,000	0.34%	-70.40%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莱茵生物向风鹏生物采购商品	71.72	0	0.06%	100%	无
合　计			796.26	2,150	-	-62.96%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1、公司预计2024年度与风鹏生物发生销售往来是基于风鹏生物公司经营需要和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判断，以可能发生的业务上限进行预计，但实际发生额主要根据市场情况、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2、2024年度，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与风鹏生物发生部分采购交易，该交易金额较小，在董事长审批权限范围内。以上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与年初预计金额有差异，均属于正常经营情况，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核查，公司董事会在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做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符合公司业务开展实际情况，2024年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桂林君实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桂林君实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322054351666 2

成立日期：2012年09月06日

住所：临桂区临桂镇西城南路秧塘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蒋小三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营业期限：2012年09月06日至2032年09月05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市政设施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养老服务；房地产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物业管理；酒店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水力发电；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业务；林木种子生产经营；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君实投资总资产118,400.35万元，净资产30,197.34万元；2024年度，君实投资营业收入为1,707.92万元，净利润为907.6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君实投资为公司关联法人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君实投资属于公司关联方。

4、履约能力分析

君实投资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经营正常，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具备诚信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桂林风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桂林风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322MA7AELX371

成立日期：2021年08月19日

住所：临桂区临桂镇西城南路

法定代表人：王晶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营业期限：2021年08月19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物饲料研发；生物基材料制造；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兽药生产；兽药经营；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12月31日，风鹏生物资产总额302.77万元，净资产-131.60万元。2024年度，风鹏生物营业收入为669.33万元，净利润为-28.85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风鹏生物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风鹏生物属于公司关联方。

4、履约能力分析

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风鹏生物系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主体，经营正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能够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具备诚信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协议签署情况

（一）公司及子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所

公司及下属部分子公司因日常办公需要，向君实投资租赁办公场地。各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允的市场价格，分别签署2025年度《办公场地租赁合同》，合同经双方单位盖章及代表签字后生效。合同中约定的金额为租赁费及物业服务费两项费用（含税），水电费用另结算，公司于每月15日前支付当月场地租赁费及物业费到君实投资指定收款帐户，君实投资在收到款项十个工作日内提供上述费用的相关票据。

（二）公司向关联方销售、采购商品

公司基于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风鹏生物进行植物提取物产品的销售及采购，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交易协议由公司与风鹏生物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交易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进行相应调整，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均参照市场情况按双方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目的

1、公司及下属部分子公司向君实投资租赁办公场所

公司及下属部分子公司根据日常经营及发展的需要，为保证业务运营的持续稳定，避免不必要的搬迁成本，拟继续向君实投资租赁办公场地。

2、公司向风鹏生物销售、采购商品

风鹏生物专门从事饲用植物提取物产品的推广应用，其管理团队在动物饲料领域具备丰富的研发经验及行业资源，与风鹏生物开展植物提取销售及采购交易，系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有利于拓展公司销售渠道，推动公司的业务发展与经营业绩的提升。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及长期发展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交易双方合作情况良好，定价原则公允，收付款条件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预计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将会持续，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于2025年3月21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独立董事审核意见：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谢永富先生需回避表决。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规则》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4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843号文《关于核准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5,470,085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5.85元，本次发行共募集资金967,999,997.25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6,890,066.1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61,109,931.12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8月18日到位，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22）第450C000482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43,214.98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54,315.9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累计利息1,419.97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4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7,343.11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60,558.09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37,031.05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36,910.00万元，121.05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上述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1,478.15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于2022年10月对《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该管理制度已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于2022年8月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专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协议各方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协议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不存在未履行义务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	6600000001051700069	募集资金专户	42,388.09
	广西桂林漓江农村合作银行朝阳支行	360612010114406416	募集资金专户	874,580.23
桂林莱茵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	6600000014782200028	募集资金专户	293,561.59
合　计				1,210,529.9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1、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6,8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343.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558.0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甜叶菊专业提取工厂建设项目	否	73,000	73,000	14,407.51	54,274.53	74.35%	2024年12月18日	-	不适用	否	
莱茵天然健康产品研究院建设项目	否	23,800	23,800	2,935.60	6,283.56	26.40%	2025年12月18日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6,800	96,800	17,343.11	60,558.09	—	—	—	—	—	
合计	—	96,800	96,800	17,343.11	60,558.0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甜叶菊专业提取工厂于2024年12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投产，因项目投产时间较短，产能未完全利用，暂无法评估其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莱茵天然健康产品研究院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桂林莱茵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19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43,953,621.74元（其中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甜叶菊专业提取工厂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42,063,555.61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发行费用1,890,066.13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出具了《关于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2）第450A015410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2022年9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截至2023年9月19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人民币52,892.60万元，公司已将上述全额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授权金额和期限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最高额为人民币6亿元，使用期限和金额均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 2、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截至2024年9月14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为人民币4亿元，公司已将上述全额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授权金额和期限内，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最高额为人民币5亿元，使用期限和金额均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 3、公司于2024年9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进度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最高额为4亿元，尚未归还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36,910万元，使用额度及期限均未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9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3年9月29日，公司购买的定期存款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实际收益合计为1,214.99万元，未超过董事会授权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上述用于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理财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37,031.05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36,910万元，121.05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5-026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真实反映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等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的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预计金额及原因

截至2024年末，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各项资产计提减值金额合计为3,753.96万元，其中，计提存货减值金额1,794.76万元，主要系公司部分产品原材料市场价格下跌及市场需求变化，造成部分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计提应收账款减值金额1,497.23万元，主要系公司BT项目专项计提减值。

具体减值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计提项目		2024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	1,497.23
	其他应收款	110.40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	1,794.76
	合同资产	351.57
合　计		3,753.96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二）存货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3,753.96万元，减少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53.96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过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作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7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41,623,525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5,275,701股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因司法冻结尚未完成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14,100股后的726,333,724股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莱茵生物	股票代码	0021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华阳	桂庆吉	
办公地址	桂林市临桂区人民南路19号	桂林市临桂区人民南路19号	
传真	0773-3568872	0773-3568872	
电话	0773-3568817	0773-3568809	
电子信箱	luo.huayang@layn.com.cn	gui.qingji@layn.com.cn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天然健康产品业务。

本公司主要从事天然健康产品的生产经营业务，专注于植物功能性成分的研究与提取。公司已掌握300多个标准化植物提取产品的提取技术，产品包含罗汉果提取物、甜叶菊提取物、茶叶提取物及其他提取物（如：虎杖提取物、积雪草提取物、红景天提取物、槐花提取物、工业大麻提取物等）。行业上游主要涉及农业，下游应用涵盖食品、饮料、保健品、美容护肤、医药、动物饲料等领域。

各子公司负责的主要业务：

板块	子/孙公司	具体职能
营销	Layn USA	美洲营销中心，负责公司产品在整个美洲地区的销售、物流和市场推广工作
	Layn EUROPE	欧洲营销中心，负责公司产品在整个欧洲地区的销售、物流和市场推广工作
研发	上海碧研	公司的研发和亚太营销中心，负责公司配方应用技术的研发和产品的销售
	莱茵农业	负责植物种子及种苗的研发、培育、繁育、技术推广等业务
生产	莱茵健康	公司募投项目“甜叶菊专业提取工厂”“莱茵天然健康产品研究院”的实施主体
	莱茵供应链	负责公司植物原料的供应链管理等业务
工业大麻	Layn Holding	负责工业大麻领域相关的投资活动
	HempRise	负责美国工业大麻业务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420 Exchange Corp.	负责企业品牌运营及知识产权管理
	Heaven Scent Corp.	负责工业大麻雾化领域相关产品的零售与贸易业务
合成生物	莱茵合成	围绕天然甜味剂等公司核心产品领域相关的生物合成技术，开展新产品、新技术的成果转化和投资
	成都赛迪科	公司对外投资的合成生物研发和销售平台之一，主要产品包括左旋β-半乳葡聚糖等
茶叶提取物	华高生物	负责茶多酚、速溶茶、茶氨酸、茶黄素、白藜芦醇等提取物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利川华恒	负责茶叶提取物等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天然健康消费品	优植生活	开展特色农产品、功能性无糖软糖、袋泡茶、罗汉果风味水饮料等天然健康消费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投资	莱茵（香港）	负责公司植物提取产业相关投资业务
	莱茵投资	公司投融资平台

2、公司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

3、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按业务模块，建立了规范的业务流程和经营体系